意向性协议

聘任方（简称甲方）：四川大学（授权四川大学人事处代理）

受聘方（简称乙方）： （身份证/护照： ）

为保证\*\*项目的顺利实施，保障甲乙两方的合法权益，经双方平等协商，订立本意向性协议。

一、乙方保证在入选\*\*项目后，半年内到岗工作。

二、乙方到岗工作后，甲乙双方应就具体权利义务订立正式合同，协商确定岗位工作和目标任务书。

三、甲方应为乙方提供良好的工作和生活条件，保障乙方顺利开展工作。

四、甲方有权根据岗位工作目标和任务对乙方进行管理和考核。

五、乙方须全职在甲方岗位工作并根据岗位目标要求，积极履行岗位职责，完成岗位工作任务。

六、本协议一式三份，双方当事人和推荐单位各持一份，具有同等效力。

甲方委托代理人签字： 乙方签字：

年 月 日 年 月 日